

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 月 18 日-2016 年 1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8 日 15:00 至 2016 年 1 月 19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花园大厦 1 号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2、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下午 16：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6 年 1 月 15 日 16: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公司证券部。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4) 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2016 年 1 月 19 日上午（股东大会召开当天）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5401；投票简称：花园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以 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1，1.02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议案 1	审议《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1.00
议案 2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00
议案 3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 月 1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后 5 分钟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网站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

联系人：喻铨衡、龚燕丽

联系电话：0579-86271622 传 真：0579-86271615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4 日

附件一：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二：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全部议案			
议案 1	审议《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议案 2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 3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说明：对于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于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